B类

云阳县民政局

云阳民函〔2025〕110号

云阳县民政局

关于县政协第十五届五次会议047号

提案的复函

方立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引导文明安全祭祀的建议》（第047号）收悉。经会同县住房城乡建委、县融媒体中心共同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多渠道加强宣传，推动观念转变​

县民政局联合县委宣传部、县融媒体中心在宣传引导方面持续发力，探索构建起全方位、多层次的宣传体系。在线上，充分利用理响云阳、云阳微发布等媒体矩阵，推送“移风易俗十抵制十提倡”“乡风文明建设”等学习内容，节假日定期发布文明倡议书，开设“乡镇街道”专栏推送基层移风易俗工作动态，借助2700名“巴渝网军”队伍和1203个网上“网格群”，常态化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教育。线下依托500余支“礼仪监督团”，利用赶集日、院坝会等时机，开展文明实践活动。同时，县民政局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〈重庆市殡葬管理条例〉宣传贯彻的通知》《文明殡葬倡议书》《殡葬服务提醒告知书》《关于抵制乱搭灵棚治丧维护城市秩序的倡议及警示通知》等资料，自2025年3月起，在全县开展组织一次村（社区）组党员干部殡葬政策法规宣传培训会、签订一份党员干部带头文明殡葬倡议书、送达一份辖区内殡葬服务中介或个人执法提醒告知书、开展一次殡葬政策法规广播（宣传车）宣传、开展一次殡葬乱象集中纠治等“五个一”殡葬法规宣传活动，持续提高市民文明殡葬素养，引导崇尚文明祭祀、抵制烧纸钱放鞭炮等传统祭祀行为。​

二、强化监管与规范，保障祭祀安全​

在适度规范、保障安全方面，县民政局联合县住房城乡建委，抓住清明节等节点，加大执法巡查力度。在公园、山林入口等重点区域设置醒目警示牌，设立检查岗检查易发火灾祭祀用品，排查安全隐患；在城区公园广场、河边岸线等区域，采取定点值守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重点巡查，对禁止焚烧的道路加强管控、对随意焚烧祭祀用品等不文明祭祀行为进行劝阻；指导辖区乡镇（街道）加强属地范围内焚烧祭祀用品的执法检查，及时制止不文明、不安全祭祀行为。同时，报请县委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印发《云阳县规范城区文明治丧工作方案（试行）》，明确城区文明治丧的范围、要求和标准。后续，我们计划在公墓设置焚香烧纸祭祀用的容器和垃圾桶，配备消防设施并安排专人管理，督促属地政府加强坟场、山林等集中祭祀点监管，设置宣传安全文明祭祀的音视频，并指导乡镇探索将文明祭祀纳入村规民约，对引发火灾、严重污染环境等行为进行积分管理，切实保障祭祀安全与环境保护。​

接下来，我们将从以下四个方面抓好持续巩固和深化工作。一**是**进一步完善制度，加强日常监测与管理，建立健全殡仪馆遗体火化、遗物焚烧及污染治理设备的日常运行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；**二是**联合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巡查管控，在重要节假日开展常态化联合巡查；**三是**将文明祭祀宣传引导工作抓在日常，抓成长效，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营造文明祭祀、绿色祭祀良好社会氛围；**四是**持续推进殡葬乱象问题集中整治落地见效，重点整治散埋乱葬和不文明治丧、不文明祭祀乱象问题，进一步推进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，改善全县文明安全祭祀的环境条件。

此复函已经彭盾军局长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，请填写在回执上寄给县政协提案委，以便进一步改进工作。再次感谢您对民政工作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。

云阳县民政局

2025年6月27日

（联系电话：55511513，联系人：曾治）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县政府办公室，县政协提案委。